

Perfect[★]CPA
—— PCAOB注册会员 ——
上海鼎一会计师事务所

鼎力相助 ● 一帆风顺

二零二一年

7月

目录

1、增值税常见科目及其账务处理.....3

2、实务中，企业所得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还有哪些问题值得关注？ 12366 为您解答
.....4

3、小型微利企业，这些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12366 热点问答别错过！4

1、报关出口转内销该怎么办？

1.适用出口免抵退税办法的企业

由于在计算免抵退税额时，相应的进项税额已在当期应纳增值税税额中进行了抵扣，所以，在视同内销货物计提销项税额后，无须另行抵扣其对应的进项税额。这种情况下，企业应在发生退运的次月增值税纳税申报期内，用负数冲减原填报的免抵退税申报数据，同时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账务调整，需要将外销收入调整为内销收入。如果属于出口货物征退税之差的部分税额已作进项税额转出处理的，需作进项税额转入，并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2.适用出口免退税办法的外贸企业

应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24 号）第十条第（六）项的规定，在发生内销或视同内销货物的当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开具出口货物转内销证明，并在取得证明的下一个增值税纳税申报期内申报纳税时，以此作为抵扣凭证，进行进项税额的抵扣。企业开具出口货物转内销证明，须注意相关的凭证资料要求和申报表的填报要求，并注意，如果属于出口货物征退税之差的部分税额已转入成本的，应将相应金额从成本中转回，计入进项税额。

特别注意：

外贸企业出口货物，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办理出口退税时，应当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等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 号）等政策的规定，在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做“退税勾选”，若商品是用于国内销售的，则需要进行“抵扣勾选”。

如果企业已做“退税勾选”，但尚未确认勾选，处理起来比较简单——撤销勾选后，重新作“抵扣勾选”即可。

如果企业的货物前期因计划出口，已进行了“退税勾选”确认，后实际用于国内销售的，可通过出口退税申报系统，填写《增值税专用发票误勾选退税且未申报退税回退申请》，经主管退税机关审核通过后，在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重新进行抵扣勾选。

在进行发票勾选更正后，一方面要注意相关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及库存商品的冲减及结转，另一方面还需要冲减原先计提的出口退税。

2、减税降费政策操作指南——小型微利企业减征企业所得税政策

一、适用对象

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二、政策内容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其中，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操作流程

1. 享受方式

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均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只需通过填写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相关栏次即可享受，同时将以下资料留存备查：

- （1）所从事行业不属于限制和禁止行业的说明；
- （2）从业人数的计算过程；
- （3）资产总额的计算过程。

2. 办理渠道

可通过办税服务厅（场所）、电子税务局办理，具体地点和网址可从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税务局网站“纳税服务”栏目查询。

3. 申报要求

- （1）小型微利企业在预缴和汇算清缴所得税时均可享受减免政策。
- （2）预缴企业所得税时，小型微利企业的资产总额、从业人数、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指标，暂按当年度截至本期申报所属期末的情况进行判断。
- （3）在预缴申报时，企业应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 类）》（A200000）第 13 行“减：减免所得税额”下的明细行次填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事项，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和年度纳税申报表（B 类，2018 版）》（B100000）第 17 行“减：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报。

在汇算清缴申报时，企业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 类，2017 版）》（A107040）第 1 行“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和年度纳税申报表（B 类，2018 版）》（B100000）第 17

行“减：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填报。

(4) 对于通过电子税务局申报的小型微利企业，申报系统将根据申报表相关数据，自动判断企业是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符合条件的，申报系统还将进一步自动计算减免税金额并生成表单，纳税人确认即可。

4. 相关规定

(1) 小型微利企业不区分征收方式，均可享受减免政策。

(2)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统一实行按季度预缴。

(3) 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时已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时不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应当按照规定补缴企业所得税税款。

四、相关文件

1.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

2.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

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8 号）；

4.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A 类）〉的公告》（2021 年第 3 号）；

5.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2 号）；

6. 《企业所得税申报事项目录》（国家税务总局网站“纳税服务”栏目发布）

五、有关问题

1.A 企业为小型微利企业，2021 年第 1 季度应纳税所得额为 50 万元，第 2 季度应纳税所得额为 150 万元，其实际应纳所得税额和减免税额的计算方法是什么？

答：2021 年第 1 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时，A 企业实际应纳所得税额=50 万元×12.5%×20%=1.25 万元；减免税额=50 万元×25%-1.25 万元=11.25 万元。

第 2 季度预缴企业所得税时，相应的累计应纳税所得额为 150 万元，那么 A 企业实际应纳所得税额=100 万元×12.5%×20%+（150 万元-100 万元）×50%×20%=2.5 万元+5 万元=7.5 万元；减免税额=150 万元×25%-7.5 万元=30 万元。

2. 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条件，也符合小型微利企业减征所得税政策条件，怎么适用？

答：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虽然后续出台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政策，今年又出台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政策，综合来看，属于一项低税率优惠。由于西部大开发优惠也是低税率优惠，企业既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条件，又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条件，可按照自身实际情况从优选择其中一项政策适用优惠税率。

3. 视同独立纳税人缴税的二级分支机构是否可以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政策？

答：现行企业所得税实行法人税制，企业应以法人为主体，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的，

应当汇总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由于分支机构不具有法人资格，其经营情况应并入企业总机构，由企业总机构汇总计算应纳税款，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3、差旅费报销的稽查及审核要点

差旅费是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的一项重要经常性支出项目。

差旅费是指出差期间因办理公务而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和公杂费等各项费用。

差旅费报销的稽查及审核要点有什么？您关心的全在这了！

01

差旅费税前扣除稽查及审核要点

差旅费是行政事业单位和企业的一项重要经常性支出项目。在稽查及审核过程中主要是审核：因公出差期间所产生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和公杂费以及差旅补贴等各项费用。

在核查中该费用报销者必须是本企业任职受雇的员工，出差的前提必须是因企业经营活动需要为目的。差旅费税前扣除必须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即：出差人员姓名、地点、时间、任务、支付凭证等。

差旅费可以作为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核心，即应能够提供证明其真实性的合法凭证。

02

差旅费报销稽查及审核的主要内容

1) 出差旅途中的费用支出，包括购买船、火车、飞机的票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及其他方面的支出。

2) 外地招待客户的餐费不能计入差旅费中，应该计入业务招待费中，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税前扣除。

03

差旅费稽查附加资料的检查

1) 员工报销时填制的报销单据，及附的原始票据真实性：即：出差申请、机票、火车票、汽车票、船票、住宿发票、会议通知、过路费、过桥费等。

差旅费报销单据，如果无本人姓名的原始发票须在背面签名。

2) 乘坐飞机的，订票费、改签费、退票费、往返机场的车费报销真实合法的票据。

3) 计算出差补助天数=出差返程日期-出差出发日期。

4) 检查报销者根据企业财务规定填写真实合法的凭证。对项目填写不完整或字迹模糊不清的企业应该补充说明及提供合法有效证明；对涂改、伪造或变造原始票据、虚报出差天数的属于无效证明材料，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5) 原始票据丢失、毁损的，企业必须提供有效详细书面说明及需报销单据明细项目、金额。

6) 对于取得的不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证明资料，不得作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凭据，例如：白条等。

04

差旅费增值税稽查认定原则

1) 机、火车票增值税：可抵扣

2) 公交、打车票增值税：不能抵扣

3) 住宿费增值税：可抵扣

4) 餐费增值税：不可抵扣

员工出差取得的国内运输注明身份信息的飞机票行程单与火车票、公路、水路可以计算抵扣增值税；公交、打车费、餐费不可以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取得抬头为企业名称的交通费电子普通发票可以抵扣进项税；住宿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是可以抵扣进项税的。实务中在居住的酒店就餐费用可能和住宿费开在一张票上，则可以先抵扣，再做进项税额转出。

非本企业雇员发生的购进旅客运输服务不得抵扣。劳务派遣由用人单位抵扣。

05

差旅费免征个人所得税稽查认定

报销者取得差旅费补贴在《征收个人所得税若干问题的规定》（国税发（1994）089号）规定的范围内免交个人所得税。

①独生子女补贴；

②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未纳入基本工资总额的补贴、津贴差额和家属成员的副食品补贴；

③托儿补助费；

④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

切记两个方面的理解：

1) 以上补贴均指国家相关部门规定标准范围内。超过标准必须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2) 根据现行个人所得税法和有关政策规定，单位以现金方式给出差人员发放交通费、餐费补贴应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

06

为外单位报销差旅费稽查原则

1. 外单位有偿提供为企业提供劳务，合同约定了差旅费由本单位承担或报销，而自己企业承担或报销差旅费属于劳务费支付的一种形式。

企业在取得劳务者提供的劳务发票以后，可以按照劳务费用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比如为律师报销办案差旅费，为注册会计师报销去外地子公司审计的差旅费等。

2. 客户到企业进行业务洽谈，企业为其报销的住宿、交通费应计入业务招待费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税前扣除。

3. 企业为企业之外没有业务关系人员报销其差旅费不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